

广电计量检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增实施主体和地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电计量检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0月21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增实施主体和地点的议案》，同意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航空装备（含低空）测试平台项目”实施主体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广电计量检测（无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广电计量”）调整为公司、无锡广电计量，实施地点由无锡调整为广州、无锡；前述项目募集资金投资总额中的1亿元用于“航空装备（含低空）测试平台项目（广州）”。

本次调整仅涉及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增实施主体和地点，且新增实施主体为本公司，不构成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概述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广电计量检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6〕30号），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54,144,106股人民币普通股，每股发行价格24.01元，募集资金总额1,299,999,985.06元，扣除发行费用7,683,673.12元（不含增值税），募集资金净额1,292,316,311.94元。2026年1月30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6]518Z0016号）。

公司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1	航空装备（含低空）测试平台项目	300,000,000.00
2	新一代人工智能芯片测试平台项目	250,000,000.00
3	卫星互联网质量保障平台项目	300,000,000.00
3.1	卫星互联网质量保障平台项目（成都）	200,000,000.00
3.2	卫星互联网质量保障平台项目（广州）	100,000,000.00
4	数据智能质量安全检验检测平台项目	50,000,000.00
5	西安计量检测实验室升级建设项目	150,000,000.00
6	补充流动资金	242,316,311.94
合计		1,292,316,311.94

截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公司累计使用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43,729,784.94 元，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截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累计投入金额	截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使用进度
1	航空装备（含低空）测试平台项目	300,000,000.00	144,540.00	0.05%
2	新一代人工智能芯片测试平台项目	250,000,000.00	488,100.00	0.20%
3	卫星互联网质量保障平台项目	300,000,000.00	593,396.00	0.20%
3.1	卫星互联网质量保障平台项目（成都）	200,000,000.00	427,396.00	0.21%
3.2	卫星互联网质量保障平台项目（广州）	100,000,000.00	166,000.00	0.17%
4	数据智能质量安全检验检测平台项目	50,000,000.00	127,800.00	0.26%
5	西安计量检测实验室升级建设项目	150,000,000.00	59,637.00	0.04%
6	补充流动资金	242,316,311.94	242,316,311.94	100.00%
合计		1,292,316,311.94	243,729,784.94	18.86%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增实施主体和地点的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和地点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变更内容	变更前	变更后
航空装备（含低空）测试平台项目	实施主体	无锡广电计量	公司、无锡广电计量
	实施地点	无锡	广州、无锡

上述变更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变更前 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变更后 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1	航空装备（含低空）测试平台项目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1.1	航空装备（含低空）测试平台项目（无锡）	300,000,000.00	200,000,000.00
1.2	航空装备（含低空）测试平台项目（广州）	0.00	100,000,000.00
2	新一代人工智能芯片测试平台项目	250,000,000.00	250,000,000.00

序号	项目名称	变更前 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变更后 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3	卫星互联网质量保障平台项目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3.1	卫星互联网质量保障平台项目（成都）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3.2	卫星互联网质量保障平台项目（广州）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4	数据智能质量安全检验检测平台项目	50,000,000.00	50,000,000.00
5	西安计量检测实验室升级建设项目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6	补充流动资金	242,316,311.94	242,316,311.94
合计		1,292,316,311.94	1,292,316,311.94

本次调整仅涉及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增实施主体和地点，对应项目建设内容、投资总额、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等均不发生变化。

（二）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增实施主体和地点的原因

公司广州总部基地已具备扎实的产业基础与配套条件支撑，在航空领域重点布局旋翼类机型，旋翼类整机、航电与动力供应链齐备，以整机静力强度、航电、旋翼类动力测试、小型增程发动机为四项主体优势方向，与旋翼类构型的验证重点直接对应；无锡广电计量在上游基础件与固定翼配套领域优势突出，两地形成上下游互补。

为优化资源配置，结合对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推进情况，公司“航空装备（含低空）测试平台项目”实施主体由无锡广电计量调整为公司、无锡广电计量，实施地点由无锡调整为广州、无锡，并将对应项目募集资金投资总额中的1亿元用于“航空装备（含低空）测试平台项目（广州）”，上述调整符合公司产业布局规划。

除对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增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调整募集资金在不同实施地点之间的分配外，对应项目的总体投资方向、建设目标、募集资金投资金额及计划建成时间不变。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增实施主体和地点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航空装备（含低空）测试平台项目”新增实施主体和地点，有利于优化公司资源配置，符合公司的实际生产经营需求，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保荐人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认为：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增实施主体和地点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调整仅涉及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增实施主体和地点，且新增实施主体为公司，不构成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3号——保荐业务》等相关规定要求，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综上，保荐人对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增实施主体和地点的事项无异议。

五、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
2.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广电计量检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增实施主体和地点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广电计量检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10 月 23 日